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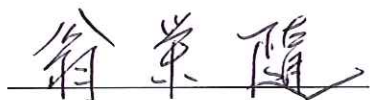
達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上午十時三十分整

地點：桃園市龜山區復興三路558號(本公司林口廠五樓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38,673,403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42,740,337股(扣除庫藏股1,603,163股)之90.48%。

主席：翁榮隨



記錄：劉智鴻



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1. 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附件一)。
2. 監察人審查一〇七年度決算表冊報告(附件二)。
3. 一〇七年度對外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報告(附件三)。
4. 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七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清鎮會計師及龔則立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監察人審查竣事，謹將上項決算表冊，提請承認。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二。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謹擬具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 370,622,664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4,896,346)
註銷庫藏股影響之分配盈餘		(728,53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364,997,788
本期稅後淨利		32,044,64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3,204,464)
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0,633,055)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373,204,912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額(每股0.701913元)	30,000,000	(30,0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 343,204,912

1. 擬自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30,000,000元，每股分派現金股利0.701913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俟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2.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為42,740,337股（扣除庫藏股1,603,163股）。
3. 本公司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或註銷，或其他法令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 本公司「公司章程」之修訂條文對照表及說明，內容詳如附件四。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1. 為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法令規定，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部分條文。
2.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之修訂條文對照表及說明，內容詳如附件五。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1. 為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法令規定，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部分條文。
2. 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之修訂條文對照表及說明，內容詳如附件六。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1. 為符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2.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修訂條文對照表及說明，內容詳如附件七。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改選董事、監察人選舉案，敬請 選舉。

說 明：

1. 本屆董監事任期於108 年5 月29 日屆滿，為配合實際需要，擬於108 年5 月28 日股東常會中改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提前至股東會改選前解任。
2. 本次選舉採行單記名累積投票法，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應選董事5 席，監察人2 席。任期自民國108 年5 月28 日起至民國111 年5 月27 日止，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選舉結果：

職稱	戶號	戶名	當選權數
董事	1	黃立達	43,457,578
董事	980	翁榮隨	40,221,003
董事	979	鴻圻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稻見和明	36,898,758
董事	979	鴻圻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金谷保彥	36,364,283
董事	656	韶瑞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6,314,118
監察人	660	普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661,181
監察人	626	洪啟宗	38,641,115

七、其他議案：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敬請 鑒察。

說 明：鑑於本公司營業範圍逐年擴張，可能發生本公司選任之董事同時擔任與本公司營業範圍類同之他公司董事或經理人情形；惟由於其參與經營對公司多角化、國際化之發展有益，應無限制之必要。茲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之規定，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競業之限制。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明細如下：

姓名/職稱	兼任職務
黃立達/董事	達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大船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鴻圻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大船科技股份有公司董事
翁榮隨/董事	大船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大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大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智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卓越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韶瑞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合機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獨董 新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獨董 台灣銘板股份有限公司獨董 大船企業日本株式會社董事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同日上午 11 時 10 分主席宣布散會。

（本股東常會議事錄依公司法第183 條第4 項規定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記錄為準）